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

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台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与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邹湘坪、蒋红亮签署《合作协议》、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山东道思合复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由合资公司作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共聚酯材料项目,包含 PCT 项目、PETG/PCTG 项目、CHDM 项目,从事高温聚酯 PCT、共聚酯 PETG/PCTG 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关于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告编号: 2023-05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人二、 述或重大遗漏。 一 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3年6月2日,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申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合复")、邹湘坪,蒋红亮签署《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邹湘平,蒋红亮和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由合资公司作为项目主体建设共聚酯材料项目。包含PCT项目、PETG/PCTG项目、CHDM项目,从事上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项目总投资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资准等的 80%;浙江合复以评估的知识产权作价出资 12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双方约定剩余了0%投资额由合资公司利用项目贷款或其他融资形式补充到位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加江台复新材料技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 28 号 7 幢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等湘畔
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 技术产发, 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技术成果转让: 新材料, 网络技术; 第書: 塑料制品: 支属材料, 高分子材料, 纯米材料, 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及零配件, 通讯产品, 模具, 新型纤维, 化工产品及原材料(除危险化学品), 日用化学品、智能家居用品, 环保科技净化技术, 室内, 车内空气净化产品, 负翼离子产品;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制则是官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至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上海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7%, 宁波惠已出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3%。
与上市公司关系: 无关联关系
浙江台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等湘坪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 28 号 7 幢二楼东侧

事和用不是大信被扒仃人。 (三) 籍红亮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 28 号 7 幢二楼东侧 任职, 浙江各复总经理 与上市公司关系; 无关联关系 赛红亮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 股权结构



三、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公司名称:山东道思合复新材料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地址: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和平北路西,电厂南路北50米注册资本,6000万元股权构成:山东道思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占比80%,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占股权构成:山东道思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占比80%,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占

股权构成:山水坦岛向刀丁砂村区以中保公司山区 2007,101日 20

1200 万元作价出资。上述资产无抵押、担保等限制性权利、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面化此产品;作比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作比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作比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中比产品)转用投备制造(高合许可类专业处区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分准) 四,投资项目的情况。高温聚酯产品在相关产业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由于该材料耐高温、高韧性、耐刺擦、抗黄变、抗水解、耐化学开裂,以及低介电损耗的转性等。主要应用于半导体、LED发光体封接器件、5G通讯、电子工器件、汽车组件、太阳能背板膜和高温纤维的应用等领域。 块聚酯 PTC/PCTG 是环保型新材料、随着全球性的在食品领域限制双酚 A、塑化剂的健康安全法规驱动下、PCTG 作为最佳替代 PC 树脂的材料之一,广泛应用于健康安全饮料容器和光学片材等。针对含卤素的 PCC 树脂的材料之一,广泛应用于健康安全饮料容器和光学片材等。针对含卤素的 PCC 树料在回收利用中存在严重的环境污染风险。在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基本上已将, PVC 收缩膜、证件卡片用 PVC 片材采用 PETG 取代, 化妆品等透明溶剂

已将 PVC 收缩膜,证件卡片用 PVC 片材采用 PETG 取代,化妆品等透明溶剂

也采用 PETG 树脂材料。 目前,高温聚酯 PCT、共聚酯 PETG/PCTG 产品全球主要以美国 EASTMAN(Tritan),韩国 SK Chemical 公司产品为主,属于金字塔顶端性能的高分子材料。我国 PCT、PETG/PCTG 市场 国产化率较低,供需存在缺口,进口替代发展空间较大,公司进入该领域是符合市场发展趋势。 合资公司 PCT、PCTG 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继承了浙江合复高温聚酯,共聚酯技术、结合 公司能化平台工程化技术。浙江合身已完成了小试,中试、部分产品已取得多户验证,具备批量 生产的基础。合资公司掌握了高温聚酯 PCT、共聚酯 PETG/PCTG 核心技术,拥有高温聚酯 PCT、共聚酯 PCT。共聚酯 PCT。共聚酯 PCT。共聚酯 PCT、共聚酯 PCT,共聚酯 PCT,并以 PCT,从 PCT,

(四)除述和保证 4.1、名方不存在妨碍对合资公司的建设,经营或处境产生影响的重大政府调查、处罚、强制措施,诉讼或其他争议程序。 4.2、各方具备签订和履行本协议义务所需的公司法规定的相关权利。 4.2、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时,各方均承诺已取得符合双方公司章程规定的授权,本协议经 各方合法签订的,协议规定的各项内容对双方构成具有可强制执行的合法有效的具有约束力的义务。

的义务。
(五)争议的解决
5.1、因本协议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未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本协议签订地有管籍权的人民法院审理。
5.2、力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保险费、鉴定评估费、公证费等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六)其他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本次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自在无分利用双方各自的技术、资金、市场等优势,在平等互利基础上,围绕公司酯化平合技术,充分调动各类资源,共同推进公司高温聚酯 PCT、共聚酯PCTG/PCTG 材料业务,而发生产高附加值产品,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实现产品进口替代,改善公司产品结构,实现公司产品持续升级。本次合作的共聚酯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未采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七、风险提示 1、本次项目投资建设资金为公司自筹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灵活筹资金安排。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先期出资4800万元为自有资金。后期公司根据双方合作的研发进度、市场开拓进行后续投资,投资总额度不超过 2亿元。后续投资健度存不确定性。
2、本次项目投资是基于自身的发展战略及对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的预判,但市场在发展的过程中会受市场,技术、环保、业务开拓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从而给公司未来的经营业费带来不确定性。

八、香查文件 1、《山东道思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邹湘坪、蒋红亮和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合作协议》; 2、《浙江合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无形资产组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涉及的无形资产组 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 号)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7,721,996 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元、发行价格为 87.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499,999,973.60元、加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的)人民币 4,6453,872.5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53,461,611.02。2023 年 6 月 1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421,412 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250 号,对公司整个 2023 年 6 月 1 日的意生练全和账债况进行了电险部记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421,412 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 1000250 号,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1 日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和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准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进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近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存储账户、实行专户管理,该专项存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元)	募集资金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寿支行	3100085729100221815	410,100,000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 隔膜项目(一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 分行	871903082910533	1,406,300,000	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微孔 隔膜项目(二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坛支行		1,312,500,000	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隔膜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支行	10625701040018127	1,500,000,000	业化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 分行	406050100100079251	761,700,000	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 产业化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8110201012801501336	351,600,000	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2亿平方米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871903082910868	1,719,639,973.7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7,461,839,973.73		

在: 秀寒以至1 %~— 发行费用等。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和主要内容 一一、第二个四四专和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長资金存放金额与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主要系本次发行的暂未完全支付的

五、分类以企业自己的认为。但1960年上次1972 15日,公司会同保养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金坛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

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主要内容如下:
1、募集资金使用方已在专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

1、募集资金使用方已在专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使用方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在募集资金专户内,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中信证券同意后,募集资金使用方可在内部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申监管括引第 1号——主核上市公司规范定》规定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形式存放。募集资金使用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使用方承诺上选产品提前支取、到期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中信证券。前述产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决公告后。募集资金使用方可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上述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按批准的集资金也来里依其价值。

8、募集资金使用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

金净额的20%的,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3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

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中信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募集资金使用方有权或者中信证券可以要求募集资金使用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使用方单方面线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1、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中信证券冒导期结束后失效。
12、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递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3、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中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四、条本少此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述或重大溃漏

7列烷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增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长城人寿保险股份 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人寿"、"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公司 130,708,100 股股份,占公司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

生影响。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浙江交科")于 2023 年 6 月 1 日收到股东长城人寿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2023 年 6 月 日、长城人寿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浙江交科股份 2,520,100 股、增持比例为 0.0970%。截至本公告按露日、长城人寿持有公司股份为 130,70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289%。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基本情况 经来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

法定代表人:白力 注册资本:55.32 亿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东增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资金来源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交易均价(元 /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
长城人寿	自有资 金	2023年6月1日	集中竞价交易	4.11	2,520,100	0.0970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城人寿	限售条件流通股 / 非流通 股	_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188,000	4.9319	130,708,100	5.0289
	合计	128,188,000	4.9319	130,708,100	5.0289

共祀和天紀明
 1. 本次长城人寿增持行为是基于保险公司自身配置需求以及上市公司配置价值考虑的长期投资,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

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增持行 为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

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规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一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价不超过63,95元/股(经2022 年度权益分派后现调整至60.93元/股(股)。回收股份数量不低于8,667,087 股(含)且不超过16,134,174 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次股份回购事两户经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通过万案起本超过十二个月。 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已经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

『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4)、《关于调整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上 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
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6月2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最高成交价为 45.8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4.37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132.34 万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交易所工印公司日年监官指引第9 写一回则殿於77界干七乘、干八乘、干几乘的相天规定。 1、公司未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不允许地需》与由。

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6月2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 为7,998,100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1.999.525 股) 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3) 版宗印管允成於順限制。 公司首次但购股份的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 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日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过以下保以: — 会议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人投资者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人投资者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

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 20230.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人投资者的议案》。
公司金资子公司合肥滨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润置业")拟增资扩股引人投资者上海奔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汇投资"),共同合作开发建设合肥市滨科城 BK202302 号地块。

海奔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汇投资"),共同合作开发建设合肥市滚料城 BK202302号地块。本次交易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合肥滨润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与遵义路交口 BK202302号地块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李萌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为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司水分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4月30日
总资产	610,019,970.00
净资产	19,970.0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上述財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审字[2023]230Z3368号》审计报告。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奔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华盛路 76-82号 6 层 2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王昕轶 法册资本;300,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运制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5,687,736,047.75 争资产 ,516,291,293.37 营业收入 67,478,499.57

164,205,269.39

具的《皖中联国信评报》(2023)第 176 号》评估报告,此次增资入股尚需经过双方国资监管部门的审批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奉汇投资系华润置地绝对控股的地产业务投资平合,华润置地系上市央企、综合实力位列房地产企业前列、公司与秦汇投资合作不存在重大风险。
2、华润置地作为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有其先进的开发经验和管理模式,公司与奔汇投资的合作可以没引能塞其在房地产开发、销售等方面的优秀成果,提升自身的开发管理水平和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的做大做强。
3、合肥城建作为市属国有企业与央企华润置地合作,有利于深化改革创新,探索央地合作模式、促进优势互补、共享发展机遇,实现央地共赢,更好地发挥国有企业的活力和创新能力。大、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3、滨润置业评估报告;

净利润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日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增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通漏采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规增资扩股引 人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滚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润置业")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人投资者上海条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汇投资"),共同合作开发建设全即示意对被 px/2020 号地址

扩股方式引入投资者上海奔汇投资各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合肥市滨科城 BK202300 号地块。 今日、公司与奔汇投资签署了《合作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1. 增资情况。 1. 增效情化 滨润置业规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奔汇投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之后滨润置业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80,000 万元。

2、股权结构 (1)增资前的股权结构 投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处权比例 肥城建 (2)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肥城建

一、新增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简称:ST 中利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中联光电、腾晖

光伏启动预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产受益的除外;
(七)未经允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九)完成与预重整相关的其他工作。 公司启动预重整的影响 子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有利于提前启动债权申报登记与审查、资产调查、审计评估

(六)不得清偿债务,但为企业继续营业、维持其营运价值所必要的支出、清偿使债务人财

上述于公司近人加重整程序,有利了提加占动顶权甲根曼比与甲星、双下间盖。进门符句 工作、债权人为通等基础工作。上述子公司将与广大债权人、意向重整投资人等提前进行的通 和征询意见。全面掌握各方主体对重整事项的反馈意见和认可程度,并结合实际情况尽快制定 可行的重整方案,提高后续重整工作推进效率及重整可行性。 公司与子公司预重整程序均由苏州中院决定启动,后续将协同推进相关工作。如果上述子 公司预重整成功并成功实施重整,将有利于化解债务风险、改善自身资产负债结构,优化业绩 生现 二、共尼南北北州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主体中利集团已进入预重整阶段,公司及临时管理人等各 方正在积极推进重整相关事宜 刀正在积极推进里整州大寺县。 2.苏州中院启动子公司的预重整程序,尚不代表子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子公司尚未收到苏州中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后续子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每程子公司在现有基础上积极极行能经营管理工作。待后续法院确定临时管理人后,公司及子公司会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开展相 入二11字。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

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字、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询银行账户信息获悉近期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司名称 5.州騰匯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具騰晖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二、新增解除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 公司名称 解除冻结账户个数

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三、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金额合计 2,200 万元,恢复正常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披露的被冻结账户的余额合计 6.04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 产的 0.006%,占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货币资金的 0.011%。本次披露的被冻结银行账户非主要账 户,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较大影响,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规则》9.8.1 条所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仍将积极与相关方积极沟通,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 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按此小生 市规则》9.8.1条所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2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本公司及重事会至体成页保证信息投路的內谷具实、准明、元整、沒有虚版记载、误寻任株 述或重大遊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第二期 持股计划》"或"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6月4日届满,根据2022年度公司 业绩完成情况及持有人人考核结果、第二个解锁解锁条件已达成。根据(经于上市公司实 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 方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二期持股计划》的相关内容,现将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

物定期抽两及解锁简6亿公告如 h:

一、本期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1、本期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2021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情况公告如下:

、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及锁定期

第一个解销期

2、本期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5,445,700股佔非交易过户时公司总股本的2.03%,以下商称"除的股票")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期持股计划"证券专业的2.03%,以下商称"除的股票")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期持股计划"证券专业的上限。

3、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及锁定期 根据(第二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全部标的股票 过户至本期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所获标的股票/两期解锁,分别为自公司全部标的股票 对非报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所获标的股票/两期解锁,分别为自公司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所获标的股票对两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 为50%、50%(若以2019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0%,则解锁比例分别

别为60%。40%)。 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本期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源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一并锁定,该现金股利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情况、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 、 即以上 59/1日 (明日) 16. 根据(第二期特股计划) 的规定, 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3 年 6 月 4 日届满, 2023 年 6 月 4 日为法定节假日, 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日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交易即 2023 年 6 月 5 日。

根据《第二期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経計期 业绩考核日标

以 2019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0%

注:1、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若以 2019 年的净利润为基数,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0%,则第一批解锁标的股票的数量由 50%变为 40%。 根据大学会计师事务所,任轶等通合伙)出员的大学审(2023 3001005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7,455,126.68 元,剔除该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支付费用影响后,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 2019 年增长 165.89%。本期持股计划支付费用影响后,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 2019 年增长 165.89%。本期持股计划支付费用影响后,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 2019 年增长 165.89%。本期持股计划支付费用影响后,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按 2019 年增长 165.89%。本期持股计划 3、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次标、则本期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差

3、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若公司业绩考核达标。则本期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 核、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持股计划份额所涉标的股票数量。个人绩效 考核每年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1)考核结果:B及以下(含B)解锁比例为100%; (2)考核结果:C及以下(含C),解锁比例为0%。 根据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考核结果,本期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均为B及 (2)上(含B),公社转点,基础之金额经常在处即型对关的条件 以上(含B),全体持有人满足全额解锁标的股票权益的条件。 综上,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第二个解锁期设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 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均已达成,在报由来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股份数量 为12,722,85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1%。

4.后续安排 根据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期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本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第二期持股计划)的规定和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处置。 本期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股票或者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 生成者,上月本等。

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李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正监会及深圳正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期持股计划的变更及终止

1、变更本期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及名单等事项,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后。由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子公司发生合并、分立和出售等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在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1)本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性资金时,本计划可提前终

止;
 (3)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1/2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任自由等以名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日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15:00-16:30 在全景网举办 2022 年

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 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苏明先生、财务负责人邹广峰先生、董事会秘书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

为允为与基及设备、统力、Ambal 对人。 社会者可是2023年6月6日(星期二)12:00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2年度业绩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日

特此公告!